

檔號: ACA 040403

保存年限: 三年



1056-9746

電子公文

教務處

輔英科技大學 函

國立暨南國際大學校務處 張進福

受文者：國立暨南國際大學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：普通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九十三年四月十五日

發文字號：輔合字第0930000410號

附件：如文(410附件一·DOC、410附件二·DOC，共二個電子檔案)

主旨：檢送本校《高雄文化研究》二〇〇四年刊徵稿說明及寫作格式各乙份，如附件，請查照。

一、本校與高雄市高雄文化研究學會共同主辦，擬訂於九十三年七月出版《高雄文化研究》二〇〇四年刊，敬請惠予轉知 貴屬教師踴躍投稿。

二、稿件請於九十三年五月十日前逕寄高雄市高雄文化研究學會秘書處，地址：高雄市小港區松和路一號，林麗華小姐收，或寄電子郵件至：lcthk@mail.nkhu.edu.tw。

三、如有疑問，請與本案聯絡人林麗華小姐聯繫，電話：〇七—八〇六〇五〇五轉一二七四。

正本：公立私立大專院校
副本：高雄市高雄文化研究學會、本校技術合作處

校長 張一蕃

教授 孫台平

教授 孫玉龍

教授 蘇玉龍

秘書 徐朝暉

秘書 徐朝暉

秘書 許中顯

機關地址：831高雄縣大寮鄉進學路一五一號
聯絡人：毛菊華小姐
聯絡電話：(〇七) 七八一一一五一轉三七六
傳真電話：(〇七) 七八二八一七二

委員 黃南陽

輔英科技大學暨高雄市高雄文化研究學會

《高雄文化研究》2004 年刊 徵稿說明

- 一、輔英科技大學與高雄市高雄文化研究學會為提倡學術研究風氣，發揚通識教育之宏觀精神，並結合高雄地區之社會與學術資源，即將發行《高雄文化研究》2004 年刊。凡屬高雄地區相關文化議題研究的學術論文，皆為徵求之稿件。
- 二、《高雄文化研究》（2004 年刊）於民國九十三年五月十日截稿，預定九十三年七月出版。
- 三、如為譯稿請先取得翻譯之版權，將原作者姓名、原文題目、出版者、出版日期及頁數，以譯者按語方式附加於譯稿之前。
- 四、論文請依照所附〈撰稿格式〉撰寫，篇幅以一萬至二萬字為原則，並附五百字以內之中英文摘要。來稿請用 Microsoft Word 系統編輯，格式如下：
橫式書寫。
論文字體：細明體，12 點，間距單行間距，左右齊行。
引文字體：標楷體，12 點，間距單行間距，左右齊行。
頁邊界設訂上、下 4.1cm；左右 3.5cm。
- 五、來稿請用真實姓名，另頁載明通訊地址、電話、傳真號碼、主要學經歷、目前服務機關及職級，俾供聯繫之用。
- 六、來稿均由編輯委員會決定論文審查人並送審，審查結果將於截稿後四週內致函通知作者。
- 七、稿件經發表後，作者即獲贈年刊三本，不另支稿酬。
- 八、園地公開，歡迎關心文化研究及從事通識教育學者專家惠賜稿作。
- 九、來稿請將磁片、列印稿件一併寄上，以掛號郵寄：高雄市小港區松和路一號，林麗華小姐收，或電子郵件寄至：lcthk@mailto.nkhc.edu.tw。聯絡電話：07-8060505*1274。

「高雄文化研究」2004 年刊寫作格式

一、 每篇論文均須包含前言、結論，無論長短，視為一節。中間各節請自擬小標題。各章節下使用符號請依一、(一)、1、(1)……等序表示。

二、 書刊名、篇名之符號：

1. 中文書名、期刊名、報紙、劇本為《 》；論文篇名、詩篇為〈 〉。學位論文等未出版者請採用「 」。
2. 單指一書中某篇文章時兩者並用，如《史記》〈項羽本紀〉，《詩經》〈豳風·七月〉。
3. 西文書名採用斜體，如無法作斜體處理時，請在書名下劃線；篇名則採用“ ”。

三、 文稿內引用文字之註釋應詳列出處於註文內，請勿放於行文中，包括：引述之著作者姓名，篇名或書名（出版地：出版者，出版年），卷期，及起訖頁數等。古書版本可緊標示於出版年之後。其格式例示如下：

1. 宋·歐陽修、宋祁，《新唐書》（北京：中華書局，1975），卷4〈則天皇后本紀〉，頁81。
2. 周法高，〈董妃與董小宛新考〉，《漢學研究》，1：1（1983.6），頁9-25。
3. 宮崎市定，〈宋代官制序說〉，載於佐伯富編，《宋史職官志索引》（京都：京都大學東洋史研究會，1963），頁16-22。
4. 李豐楙，「魏晉南北朝文士與道教之間的關係」（臺北：政治大學中文所博士論文，1978.6），頁15-20。
5. 李約瑟（Joseph Needham）著，杜維運等譯，《中國之科學與文明》第3冊（臺北：臺灣商務印書館，1995），頁192。
6. Jaroslav Prusek, *The Lyrical and the Epic: Studies of Modern Chinese Literature* (Bloomington: Indiana University Press, 1980), pp. 109-110.
7. Tsi-an Hsia, "Aspects of the Power of Darkness in Lu Hsun," in Hsia, *The Gate of Darkness: Studies on the Leftist Literary Movement in China* (Seattle: University of Washington Press, 1968), pp. 146-162.

- 四、同一本書只需在第一次出現時寫明出處，以後則可省略。註解出處相同時，寫「同註幾」即可；頁數不同時則寫：「同註幾，頁幾。」唯每一條註解均須單獨成行。
- 五、文內數字以採用阿拉伯數字為原則，如：年、月、日，及部、冊、卷、期數等等。
- 六、註碼請以全篇作一計算單位，使用同一順序，放在註句或段落標點之右上角。
- 七、論文中所出現之重要相關人物，第一次出現時請在括號內註明生卒之公元紀年。皇帝亦註明在位之公元紀年。外國人名、地名及專有名詞均請附註原文。唯偶一提及之著名歷史人物如孔子、周公等，則不必贅述。
- 八、英文稿件請參照 *MLA Handbook for Writers of Research Papers* 之格式撰寫。